

公安县中心城区合流制商住小区雨污分流改造(一期)工程(东方花园小区)

招标评标结果公示

招标编号：HBGA-202301QG-001002001

一、招标概况

公安县中心城区合流制商住小区雨污分流改造(一期)工程公安县中心城区合流制商住小区雨污分流改造(一期)工程(东方花园小区)于2023年01月06日在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2023年01月30日在公安县开标室501开标，并于2023年01月30日完成评标工作。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公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经确认评标结果，现进行评标结果公示。

二、评标结果

名次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中标候选人名称	湖北鹏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品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捷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元)	2004996.01	1990034.75	2060517.92	
质量(如有)	符合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符合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符合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365	365	365	
项目负责人(如有)	姓名	丁李立	陈章海	黄平
	证书名称	市政二级注册建造师	市政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市政二级建造师注册证
	证书编号	鄂242212224698	鄂242192097388	鄂242212115492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审查资料(资格条件)	见本公示下方附件(如有)			

三、评标情况

评标情况资料	见本公示下方附件
--------	----------

四、公示时间

公示期为2023年02月01日至2023年02月03日(北京时间)。

五、异议与投诉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行业主管部门或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监管机构提出投诉。

六、联系方式

招标人：公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公安县斗湖堤镇油江路162号

联系人：代中文

电 话：13872273681

招标代理机构：湖北腾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公安县潺陵大道凤凰花园21栋104-204号

联系人：杜建宏

电 话：19972485889

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监管机构：公安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地 址：斗湖堤镇油江路 122 号

联系人：吴勇

电 话：0716-5156353

备注说明：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湖北腾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